

十七届六中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文化产业迎来升级契机

■本报记者 李志豹

10月18日下午,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五省区市在北京共同签署《华北五省区市文化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根据协议,华北五省区市将整合各地文化资源,形成优势互补、错位发展、创新驱动的跨区域文化发展新格局。

北京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市长鲁炜表示,五省区市签署文化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是贯彻六中全会精神的重大举措。

同日,为期4天的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在北京闭幕。全会听取和讨论了胡锦涛总书记受中央政治局委托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

这是自2007年党的十七大以来,中央首次将“文化命题”作为中央全会的议题。

在新中国建设的伟大进程中,六中全会第一次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奋斗目标。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和2020年的奋斗目标,《决定》提出了一系列重大举措,对推进文化改革发展做出了新部署。

“有原则性要求的高度,也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文化体制改革、文化队伍建设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业界人士一致认为,作为纲领性文件,《决定》将指引文化改革与文化产业步入历史新阶段。



近期,有关扶持文化产业发展、推进文化体制改革的政策发布将进入密集期,包括税收、信贷、融资以及地方政府扶持文化产业的一系列政策会相继出台。 CNS 供图

文化产业 GDP 比重将超 5%

一般来说,只有当某一产业占整个 GDP 的比重超过 5% 时,这一产业才称得上是支柱性产业。但去年文化产业仅占我国 GDP 2.75% 的比重,与 5% 的目标尚有不小距离。

继年初国家“十二五”规划提出要将文化产业发展成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后,六中全会再次强调要加快发展文化产业、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

这也意味着未来 5 年内,文化产业占 GDP 的比重将达到 5% 以上。

一般来说,只有当某一产业占整个 GDP 的比重超过 5% 时,这一产业才称得上是支柱性产业。虽然我国文化产业近年来以超过 16% 的年均幅度快速增长,但是整体来看,去年文化产业仅占我国 GDP 2.75% 的比重,与 5% 的目标尚有不小距离。

而要实现这一目标,“十二五”期末我国文化产业的规模将达到 3.09 万亿,同时未来 5 年我国文化产业的复合增长率要达到 25% 左右。

值得注意的是,北京、上海等发达城市的文化产业已经远远超过支柱性产业标准。公开数据显示,2010 年,北京文化产业实现增加值 1692.2 亿元,占北京 GDP 比重的 12.3%;上海文化产业实现增加值 1630 亿元,占上海 GDP 比重为 9.6%。

专家指出,在国家战略层面引领下,从中央到地方的大力支持以及文化产业本身的增长潜力看,文化产业发展

成为支柱性产业的目标一定能实现。

可以预见,六中全会后,有关扶持文化产业发展、推进文化体制改革的政策发布将进入一个密集期。包括税收、信贷、融资以及地方政府扶持文化产业的一系列政策都会相继出台。

银监会、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相继承于 10 月 18 日、19 日表示,不断加强和改进对文化产业的金融服务,深入研究金融支持文化产业健康发展的政策举措。

此前,《文化产业振兴规划》、《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等多项政策已经出台

并产生了积极作用。

同样以金融为例,截至 2011 年 8 月末,中行支持文化产业贷款余额 250 亿元,较 2009 年初增长 55%,而截至今年 9 月底,国家开发银行文化产业贷款余额突破千亿元,达 1053 亿元,在金融同业保持第一位。

《中国企业报》记者了解到,的最新消息是,由文化部、广电总局等文化部门共同参与制定的文化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将在此次会议后发布。届时,“十二五”期间文化产业的发展目标、任务、主要建设内容和产业布局等都将以明确。

华北五省区市 破冰跨地区经营

政府必须打破垄断,拆除市场进入壁垒,允许所有合法的经营主体进入文化产业领域,鼓励公平竞争,允许文化企业实行跨地区、跨行业经营。

“加快推进文化体制改革”的表述透露出制约文化产业及文化企业健康发展的体制障碍有望逐步得以破解。

这也被看做是此次全会《决定》的亮点之一。

全会提出,将加快推进文化体制改革,发挥市场在文化资源配置中的积极作用,创新文化走出去模式,为文化繁荣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在中央党校教授辛鸣看来,以文化体制改革为突破口,就是要实现制度体制在推进文化发展方面的保障功能作用的充分体现。

事实上,从党的十六大首次提出“推进文化体制改革”开始,文化体制改革已经走过了 9 个年头,取得了初步成效。

目前,出版、发行、影视制作等行

业已基本完成转企改制任务,全国共注销事业单位 4300 多个,核销事业编制 17.2 多万名。3000 多家国有新华书店全部转企改制,1251 家非时政类报刊出版单位转制和注册为企业法人。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研究中心副主任张晓明认为,转企改制只是第一步,文化企业做大做强还涉及管理体制的突破、条块分割的打破以及推动文化资源在市场上自由流动。

“需要深化与细化文化体制改革。”张晓明表示,其中很重要的一方面,政府必须打破垄断,拆除市场进入壁垒,允许所有合法的经营主体进入文化产业领域,鼓励公平竞争,允许文化企业实行跨地区、跨行业经营。

此次华北五省区市的文合作即是地方政府贯彻全会精神的一种积极探索。

记者获悉,华北五省区市各文化企业尤其是演出院线、图书连锁、电影院线、有线网络等四类文化企业的跨区域经营行为,将获得政府支持。同时还要建立三大跨区域文化平台(即文化产业园区平台、文化贸易平台、文化服务平台)并将建立文化发展联席会议机制。

发挥市场在文化资源配置中的积极作用,就是以市场作为资源配置机制,加快文化企业的重组进程,着重培育一批有实力和竞争力的文化企业,推动文化产业的发展壮大。

一直以来,人才尤其是具有创意的、有管理经验的复合型人才

的一个突出问题。

对此,全会提出,要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牢固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思想,全面贯彻党管人才原则,加快培养造就德才兼备、锐意创新、结构合理、规模宏大的文化人才队伍。要造就高层次人才和高层次文化人才队伍,加强职业道德建设和作风建设。

区别于文化产业,全会还提出了公益性文化事业的发展路线图。

全会提出,必须坚持政府主导,加强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网络,让群众广泛享有免费或优惠的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要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发展现代传播体系,建设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体系,加快城乡文化一体化发展。

多种所有制 并存的产业格局

此次全会提出了明确要求,要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形成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文化产业格局,推进文化科技创新,扩大文化消费。

有媒体报道称,未来 5 年到 10 年,国家将推进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印刷复制、演艺娱乐、数字内容和动漫等七大重点文化产业。

同时,国家将建设三大平台推动文化产业发展,即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加强文化产业基地和区域特色文化产业群建设。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工程、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工程、传播体系建设工程、重大文化实施工程和红色旅游重点景区建设工程。

对于文化产业的发展,此次全会提出了明确要求,必须坚持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推动文化产业跨越式发展,为推动科学发展提供重要支撑。要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形成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文化产业格局,推进文化科技创新,扩大文化

消费。

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产业格局很大程度上有赖于文化产业对民间资本开放政策的实施与落实。

事实上,很早就有业内人士表示,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领域和条件,鼓励支持社会资本进入政策允许的文化产业领域,非国有文化企业在项目审批、资质认定、融资信贷等方面,享受同国有文化企业同等待遇。

这方面的政策规定在“新 36 条”中也得到了体现,然而由于缺少实施细则,不少民营企业只能望而却步。去年,国务院发布《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13 号],其中就提到了鼓励民间资本进入文化产业领域。

可现实是,过去的一年半时间

内,仅有医疗机构、战略性新兴产业

等少数几个鼓励民间资本进入的细则发布实施。

“希望相关细则能尽快出台,以增加企业投资的可操作性。”一直渴望实施细则公布的一位中小民营企业老板说。

清华大学新经济与新产业研究中心研究员刘德良建议,各级政府进一步把产业政策透明化、清晰化,才能吸引更多的民间企业及资本进入文化产业中来。

然而,这并未削弱文化产业的吸引力。因为有政策利好与巨大的增长潜力,甚至有地产、能源、矿山等越来越多文化系统外的企业和资本投资文化产业。

在全国设立 150 余家恒大影城。

“文化与科技融合总体是一个趋势,文化的传播自古到今都是靠科技来传播的。”对于文化科技创新,文化部游戏内容审查委员会主任杨国文表示,科技对文化产业发展的作用至关重要。

2011 年 7 月 13 日,科技部发布《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其中提到加强科技与文化融合,开展文化资源数字加工与数据库建设。同月,文化部和科技部携手制定了《国家科技与文化融合联合行动计划(2011—2015 年)》。

正是文化与科技的融合,催生了网游、网络视频、动漫等多细分文化行业。中国首部动漫蓝皮书《中国动漫产业发展报告》显示,2010 年中国动漫年产量已达 22 万分钟,中国取代日本成为世界第一动漫生产大国。

政府不干预 文化企业市场竞争

(上接第一版)

一是党和国家以及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为文化产业发展提供了坚强保证。二是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双轮驱动”的发展理念深入人心,为文化产业发展指明了正确方向。三是文化体制改革的全面推进为文化产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四是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和调整经济结构的要求为文化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利契机。五是不断增长的城乡居民文化消费需求为文化产业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

《中国企业报》:在这种形势下,文化产业发展方式需要怎样转变?

刘玉珠:目前我国文化产业发展水平还不高,集约化、规模化、品牌化程度偏低,文化活力和创造力还不强,区域布局不尽合理。转变文化产业发展方式、优化文化产业布局是我国文化产业实现科学发展、可持续发展和又好又快发展的关键,是“十二五”期间我国文化产业发展的重点任务中的两项。

文化部将注重提升文化生产的品质和效益,推动文化产业结构升级,由注重数量扩张的规模增长,到更加注重质量效益的内涵提高,加快文化与科技融合创新,把科技进步作为文化产业发展的动力。同时,实施差异化的区域文化产业发展战略,加强分类指导,发挥比较优势,努力形成文化产业“东、中、西”优势互补、相互拉动、共同发展的局面。

在市场竞争中形成品牌企业

《中国企业报》:尚处初级发展阶段的中文文化产业中,龙头企业如何产生?

刘玉珠:目前我国文化产业发展还处在初级阶段,中小文化企业占了很大基数和比例,文化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通过重组、并购,可以实现迅速发展和壮大。

真正的骨干企业、品牌企业应当是在市场竞争当中形成的,政府在其中应该起到的作用是出台相关政策,创造鼓励企业收购兼并、重组发展的市场环境,而不是直接干预。

我们也希望越来越多的文化企业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通过上市融资来取得发展,第一是文化企业自身要具备一定的规模和影响,第二是必须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

《中国企业报》:目前文化产业发展还存在哪些共性问题?

刘玉珠:一是目前我国文化产业总体规模、整体实力还不强,产业集中度不高,文化企业普遍规模偏小,自主创新能力不足,精品力作和知名的文化品牌较少。

二是目前部分文化行业税费负担较重,缺乏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

三是文化产业投融资渠道不畅通,目前中国文化产业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就是资金缺乏。

四是文化产业发展的法制保障不健全。行之有效的文化产业政策,大多数还没有上升为法律制度。

五是文化产业人才短缺,不能满足目前文化产业迅速发展的要求。

《中国企业报》:在你看来有哪些好办法解决这些问题?

刘玉珠:具体来说,各地文化主管部门应该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是进一步完善政策法规体系,为加快文化产业发展营造良好的政策环境。

二是实施一批带有全局性、战略性、引导性、基础性、服务性、示范性、符合各地实际的文化产业项目。

三是建设一批包括公共技术支撑、公共服务、贸易合作、信息发布、资源共享、统计分析等功能在内的文化产业综合服务平台,为文化企业提供非营利性的公共服务。

四是进一步研究制定金融扶持文化产业发展的政策和办法,为文化企业加快发展破除资金瓶颈。

五是培养一批适应文化产业发展的文化人才,特别是文化产业经营管理人才。

文化部目前正在抓紧起草《“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拟以完善政策法规体系、打造公共服务平台、实施重大项目带动战略的思路入手,加快推动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不断提高文化产业对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贡献。



近年来,我国文化产业以年均超过 16% 的幅度增长,但整体来看,去年文化产业仅占我国 GDP 的 2.75%。 本报记者 林瑞泉/摄

更正

本报 2011 年 10 月 18 日(第 4478 期)第 13 版《“世界硅谷”被指恶性污染 千亩农田大幅减产或绝收》一文中,“中化集团”应为“中国化工”,特此更正,并向相关企业和广大读者表示歉意。

本报编辑部
2011 年 10 月 21 日